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SHENGTANG HOLDINGS LIMITED**

**固生堂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73)

年度業績公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 財務摘要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72.1百萬元增加18.4%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24.6百萬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淨額為人民幣183.6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淨額為人民幣506.9百萬元。

經調整溢利淨額<sup>(1)</sup>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6.7百萬元增加28.1%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0.8百萬元。

附註：

- (1) 對溢利淨額的調整包括：(i)與本公司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可轉股債券有關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ii)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30日的招股章程)授出的購股權有關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iii)上市開支。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於2021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b>1,624,561</b>	1,372,099
銷售成本		<b>(1,125,025)</b>	(751,795)
毛利		<b>499,536</b>	620,304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b>33,562</b>	22,314
銷售及分銷開支		<b>(207,324)</b>	(413,526)
行政開支		<b>(100,220)</b>	(248,034)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可轉股債券的公允 價值變動		—	(419,490)
其他開支		<b>(9,791)</b>	(52,238)
融資成本		<b>(17,615)</b>	(28,40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b>561</b>	1,051
除稅前溢利／(虧損)	5	<b>198,709</b>	(518,022)
所得稅(開支)／抵免	6	<b>(15,158)</b>	11,136
年內溢利／(虧損)		<b>183,551</b>	(506,886)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 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b>(122,813)</b>	8,284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 面收益：			
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換算成呈列貨幣		<b>114,557</b>	28,737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b>(8,256)</b>	37,021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b>175,295</b>	(469,865)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虧損)：			
母公司擁有人		183,294	(507,069)
非控股權益		<u>257</u>	<u>183</u>
		<b><u>183,551</u></b>	<b><u>(506,886)</u></b>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175,038	(470,048)
非控股權益		<u>257</u>	<u>183</u>
		<b><u>175,295</u></b>	<b><u>(469,865)</u></b>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虧損)			
基本			
一年內溢利／(虧損)	8	<b><u>0.80</u></b>	<b><u>(4.38)</u></b>
攤薄			
一年內溢利／(虧損)	8	<b><u>0.77</u></b>	<b><u>(4.38)</u></b>

##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70,863	64,803
使用權資產		268,469	248,143
商譽	9	816,672	688,615
其他無形資產		27,757	31,425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6,069	11,00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和其他資產		28,407	10,814
遞延稅項資產		35,775	40,164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254,012</u>	<u>1,094,968</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04,855	77,364
貿易應收款項	10	89,411	72,69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5,583	109,29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5,432	3,207
受限制現金		—	3,5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994,330	1,030,704
流動資產總值		<u>1,359,611</u>	<u>1,296,832</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2	164,305	161,33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99,958	276,617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3	18,214	17,478
租賃負債		57,418	57,458
撥備		—	121
應付稅項		14,422	8,129
流動負債總額		<u>554,317</u>	<u>521,135</u>
流動資產淨值		<u>805,294</u>	<u>775,697</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u>2,059,306</u></u>	<u><u>1,870,665</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3	52,957	66,835
租賃負債		222,698	203,59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6,062	44,638
遞延稅項負債		5,455	6,187
		<u>337,172</u>	<u>321,254</u>
非流動負債總額			
資產淨值		<u>1,722,134</u>	<u>1,549,411</u>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7	147
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20,121)	—
儲備		1,741,040	1,548,747
		<u>1,721,066</u>	<u>1,548,894</u>
非控股權益		1,068	517
		<u>1,722,134</u>	<u>1,549,411</u>
權益總額			

## 財務報表附註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固生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2014年5月8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地址為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多種醫療保健業務，包括提供醫療保健服務及銷售醫療保健產品。

###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醫生激勵安排應付款項)除外。除另有說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

####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其與被投資方的關係而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通過其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當前指導被投資方相關活動的能力的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實現控制。

於一般情況下均存在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之推定。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低於被投資方過半數的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集團在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表決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之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與本公司於同一報告期內編製，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並持續綜合至該等控制權終止之日。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每一組成部分均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的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導致非控股權益的餘額出現赤字。所有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集團內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動於綜合時全數抵銷。

倘若事實和情況表明上述三項控制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化，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的變動，在不喪失控制權的情況下，作為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i)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金額及(iii)記入權益的累計折算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任何由此所得損益盈餘或赤字。本集團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組成部分的份額將按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視情況而定)。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之後的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2018年至2020年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的示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適用於本集團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列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以2018年6月頒佈的對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的提述取代對先前的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列框架的提述，而毋須大幅度改變其規定。該等修訂本亦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就實體參考概念框架以釐定構成資產或負債之內容之確認原則增設一項例外情況。該例外情況規定，對於可能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範圍內的負債及或然負債而言，倘該等負債屬單獨產生而非於企業合併中產生，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分別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本澄清或然資產於收購日期不符合確認條件。本集團已前瞻地將該等修訂本應用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出現的業務合併。由於年內出現的業務合併並無產生該等修訂本所屬範圍的或然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因此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中扣除資產達到管理層預定的可使用狀態所需位置與條件過程中產生的任何項目出售所得款項。相反，實體必須將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所釐定的該等項目的出售所得款項及項目的成本計入損益。本集團已將該等修訂本追溯應用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由於令物業、廠房及設備達到可使用狀態之前並無出售所產生的項目，因此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澄清，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開支以及合約管理及監管成本)。一般及行政成本與合約並無直接關連，除非根據合約明確向對手方收取費用，否則不包括在內。本集團已前瞻地將該等修訂本應用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完全履行其責任的合約，亦無識別任何虧損合約。因此，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d) 2018年至2020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載列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的示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該等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本之詳情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澄清於實體評估是否新訂或經修改金融負債的條款與原金融負債的條款存在實質差異時所包含之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之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其他方支付或收取之費用。本集團自2022年1月1日起已前瞻性地應用該修訂本。由於年內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並無修改或交換，因此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該等財務報表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2011年)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sup>1、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比較資料 <sup>6</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本」) <sup>2、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定義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單筆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sup>1</sup>

<sup>1</sup>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強制生效日期尚未釐定，但可供採納

<sup>4</sup> 由於2022年修訂本，2020年修訂本的生效日期延遲至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此外，由於2020年修訂本及2022年修訂本，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呈報—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已進行修訂，以使相應措詞保持一致而結論保持不變

<sup>5</sup> 由於2020年10月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已作出修訂，以延長允許保險人於2023年1月1日之前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暫時豁免

<sup>6</sup> 實體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時應採用該修訂本列明之與分類重疊有關的過渡選擇權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導致會計政策變動，但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各種醫療健康業務，包括提供醫療健康服務和銷售醫療健康產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按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予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的有關本集團組成部份的內部報告為基礎而區分。向本公司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在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並不包含不連續的經營分部的財務資料，且董事審閱本集團整體的財務業績。因此，並無呈報有關經營分部的進一步資料。

由於本集團所有收入均來自中國，且本集團所有可識別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所要求的地區資料。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報告期內，對單一客戶或共同控制下的一組客戶的銷售收入概無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分析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u><b>1,624,561</b></u>	<u><b>1,372,099</b></u>

(i) 收入資料細分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種類		
醫療健康解決方案	1,595,717	1,342,996
銷售醫療健康產品	<u>28,844</u>	<u>29,103</u>
	<u><b>1,624,561</b></u>	<u><b>1,372,099</b></u>
收入確認時間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u><b>1,624,561</b></u>	<u><b>1,372,099</b></u>

下表載列於本報告期確認的收入金額，在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並從以前報告期履行的義務中確認：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醫療健康解決方案	<u><b>38,834</b></u>	<u><b>24,429</b></u>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醫療健康產品

來自銷售醫療健康產品(包括貴重藥材和營養品)的收入於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客戶可全權決定使用醫療健康產品且並無可能影響客戶接納醫療健康產品的未履行責任的時間點確認。交易由客戶以商業保險、政府保險計劃、第三方支付平台付款或直接以銀行卡、第三方支付平台或現金付款結算。

## 醫療健康解決方案

來自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的收入包含一項以上的履行責任，包括(i)提供諮詢服務、(ii)銷售藥品及(iii)傳統按摩、艾灸、針灸和其他療法。本集團將交易價格按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分配至各履約責任。服務或藥品的控制權於某一時間點轉移，而收入於客戶獲得已完成的服務或藥品的控制權時確認，原因為本集團已履行其履約責任，現時享有付款權利，並有可能收取代價。交易由客戶以商業保險、政府保險計劃、第三方支付平台付款或直接以銀行卡、第三方支付平台或現金付款結算。

本集團已建立綜合會員制度，在購買有效期為一年的會員卡後為客戶提供重大權利。本集團將預付會員卡款項的交易價格按其獨立售價分配至各履約責任。收入於贖回會員權利以控制商品和服務時確認。

分配到餘下履約責任(未履約或部分未履約)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之金額	<u><u>38,834</u></u>	<u><u>24,429</u></u>

##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14,055	3,525
政府補助*	11,779	825
來自出租人的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	4,355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收 益淨額	1,093	—
租金收入	1,084	1,405
匯兌差異淨額	—	15,303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的收益	310	—
其他	886	1,256
	<u>33,562</u>	<u>22,314</u>

\* 該等政府補助並無任何未達成條件或者或然事項。

## 5.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抵免)下列各項：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的成本	1,107,644	735,635
銷售醫療健康產品的成本	17,381	16,16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627	25,98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sup>#</sup>	4,204	4,058
使用權資產折舊	72,062	63,800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4,045	849
核數師酬金	3,828	3,300
上市開支*	—	42,707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231,005	187,246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272	124,126
退休金計劃供款	39,911	31,676
	<u>273,188</u>	<u>343,048</u>
匯兌差異淨額	4,550*	(15,303)**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虧損	—	409,553
可轉股債券的公允價值虧損	—	9,93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收益)／虧損淨額	(1,093)**	4,75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679	35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285	—
出售聯營公司部分權益的收益**	(310)	—

<sup>#</sup> 計入損益的「行政開支」及「銷售及分銷費用」。

\* 計入損益的「其他開支」。

\*\* 計入損益的「其他收入及收益」。

## 6. 所得稅開支／(抵免)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所得稅。此外，於本公司向其股東派發股息時亦不會徵收開曼群島預扣稅。

### 中國內地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規定，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應課稅收入的25%繳納企業所得稅。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部分中國內地附屬公司被視為「小微企業」，因此有權按2.5%至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繳稅。

### 香港

由於該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源自香港或在香港賺取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年內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繳納所得稅。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11,501	6,300
遞延	3,657	(17,436)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u>15,158</u>	<u>(11,136)</u>

## 7. 股息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建議派付股息。

## 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2021年：虧損)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盈利(2021年：虧損)以及於年內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30,272,209股(2021年：115,752,462股)計算，經調整以反映年內的供股情況。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金額是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計算。計算中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是年內已發行的普通股數量，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使用的普通股數量相同，以及假設根據購股權計劃將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視為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而無代價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根據下列各項計算：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b>盈利／(虧損)</b>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虧損)，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u>183,294</u>	<u>(507,069)</u>
		<b>股數</b>
<b>股份</b>		
已發行普通加權平均數	230,396,458	115,752,462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24,249)</u>	<u>—</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30,272,209	115,752,462
攤薄影響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u>8,777,679</u>	<u>—*</u>
	<u>239,049,888</u>	<u>115,752,462</u>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對每股基本虧損額進行攤薄調整，乃由於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對每股基本虧損金額有反攤薄影響。

## 9. 商譽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成本	691,165	547,660
累計減值	<u>(2,550)</u>	<u>(2,550)</u>
賬面淨值	<u>688,615</u>	<u>545,110</u>
年初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688,615	545,110
收購附屬公司	<u>128,057</u>	<u>143,505</u>
於年末	<u><u>816,672</u></u>	<u><u>688,615</u></u>
於年末：		
成本	819,222	691,165
累計減值	<u>(2,550)</u>	<u>(2,550)</u>
賬面淨值	<u><u>816,672</u></u>	<u><u>688,615</u></u>

## 10. 貿易應收款項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90,740	73,639
減值	<u>(1,329)</u>	<u>(943)</u>
	<u><u>89,411</u></u>	<u><u>72,696</u></u>

本集團的個人患者通常會以現金或政府的社會保險計劃結算付款。透過中國政府社會保險計劃支付的款項一般自交易日期起30至180日由當地社會保險局或負責報銷受政府醫療保險計劃保障的病人醫療開支的類似政府部門結清。企業客戶一般於交易日期後90日內透過銀行轉賬結算款項。

於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80,970	66,971
三個月至一年	7,624	5,129
一年以上	817	596
	<u>89,411</u>	<u>72,696</u>

## 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684,330	634,271
購入時原到期日不足三個月的非抵押定期存款	310,000	400,000
	<u>994,330</u>	<u>1,034,271</u>
減：受限制現金	—	(3,567)
	<u>994,330</u>	<u>1,030,704</u>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935,646	834,639
美元	8,240	1,888
港元	50,444	194,177
	<u>994,330</u>	<u>1,030,704</u>

##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14,621	118,508
三個月至一年	38,379	26,940
一年以上	11,305	15,884
	<u>164,305</u>	<u>161,332</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不計息，並擁有自發票日期起計介乎一至六個月的信貸期，惟長期供應商的信貸期可予以延長。

## 1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022年			2021年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b>流動</b>						
銀行貸款—無抵押	4.04至4.50	2022年	9,508	4.04至4.09	2022年	9,508
其他借款	6.00	2022年	8,706	6.00	2022年	7,970
			18,214			17,478
<b>非流動</b>						
銀行貸款—無抵押	4.04至4.50	2024年至2025年	9,428	4.20至5.60	2023年至2024年	19,017
其他借款	6.00	2023年至2029年	43,529	6.00	2023年至2029年	47,818
			52,957			66,835
			<u>71,171</u>			<u>84,313</u>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9,508	9,508
第二年內	9,428	9,508
第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9,509
	<u>18,936</u>	<u>28,525</u>
其他借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8,706	7,970
第二年內	8,706	7,970
第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6,118	23,909
五年以上	8,705	15,939
	<u>52,235</u>	<u>55,788</u>
	<u><u>71,171</u></u>	<u><u>84,313</u></u>

附註：

- (a) 除其他借款以美元計值外，所有計息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 (b) 並無資產已抵押作計息銀行借款的抵押(2021年：無)。
- (c) 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融資為人民幣254,115,000元(2021年：人民幣569,393,000元)，其中人民幣98,171,000元(2021年：人民幣92,282,000元)於2022年12月31日已動用。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作為中國一家中醫醫療健康服務提供商，我們通過線下醫療機構及線上醫療健康平台，為客戶提供全面的中醫醫療健康服務及產品。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繼續以基礎醫療為重心，秉承「良心醫，放心藥」的核心價值觀致力為客戶提供更好的服務。我們貫穿疾病診療和醫療健康管理全過程的全面醫療健康解決方案具有以下主要特點：

#### **線下醫療機構與線上醫療健康平台相結合**

隨著互聯網技術的飛速發展，越來越多的中國中醫醫療健康服務提供商正結合線下醫療機構與線上醫療健康平台，以解決傳統中醫診療方式客戶觸達受限、不同區域間醫師資源不平衡、客戶隨訪和長期健康管理不便等痛點。自我們於2018年在微信官方賬號上推出線上預約、隨訪諮詢、診斷和處方服務以來，我們已能夠通過我們的醫療服務網絡同時提供線下和線上的醫療健康解決方案。我們相信，我們是能夠利用線上醫療健康平台並實現線下醫療服務網絡與線上平台的有效對接的首批中醫醫療服務提供商之一，因此能夠從鼓勵發展線上醫療健康服務的有利政府政策中獲益。一方面，線上醫療健康服務的發展助力我們更有效地使用醫療資源和擴大客戶覆蓋範圍。另一方面，我們得以根據線上醫師及客戶活躍度，策略性地選擇城市進行線下擴張。

#### **中醫與西醫結合**

我們從傳統的中醫基礎醫療診療法出發，發展出中醫與西醫相結合的診療法。我們通過線下和線上相結合的醫療服務網絡提供中醫醫療健康解決方案，將傳統中醫診療方法與西醫相結合，例如臨床檢查和治療。我們旨在有效、高效地為客戶提供全面的醫療健康解決方案，尤其是慢性病管理，從而滿足客戶多樣化的醫療健康管理需求。我們以客戶日常的基礎護理為重點，旨在實現對於客戶的長期隨訪及健康管理。

## 標準化及數字化營運

我們持續加強我們運營的標準化和數字化，從而提供優化的客戶體驗並在我們醫療服務網絡內實現更高的運營效率以及更好的資源分配。

1. 我們建立了線下醫療機構端的數字化店員系統。通過數字報告的形式列示經營數據，我們能夠加強線下醫療機構與客戶的深度互動，改善客戶體驗；同時數字化店員系統促進了我們與客戶的實時溝通及反饋收集，從而通過提升我們線下醫療機構的客戶就診量及客戶回頭率，及在我們的線下醫療機構實施數字化管理，為我們的整體業務賦能。
2. 我們建立了醫務端的客戶關係管理(「**CRM**」)系統，以整合我們對醫療專業團隊的開發和管理。利用**CRM**系統，我們能夠使用數字化統計對醫療專業團隊的日常經營和管理進行數字化分析，從而提高其運營效率。
3. 我們搭建了智能審方合規平台，把對國家醫保報銷方案的邏輯嵌入智能審方合規平台，從而利用信息技術進行合規控制。
4. 我們搭建了業務全流程閉環的企業資源計劃(「**ERP**」)系統，以加強我們的數字化營運和管理，從而通過對供應鏈、銷售、庫存和核算的全面和系統管理，進一步提高管理效率。

於2021年2月，中國政府出台《關於加快中醫藥特色發展的若干政策措施》，提出實施名醫堂工程。特別是，鼓勵和支持有經驗的社會力量興辦連鎖經營的名醫堂，突出特色和品牌，打造一流就醫環境，提供一流中醫藥服務。我們相信這從政策上確保了我們業務營運的安全性。

於2021年12月，國家醫療保障局與國家中醫藥管理局聯合發佈《關於醫保支持中醫藥傳承創新發展的指導意見》，當中提出(i)支持「互聯網+」中醫藥發展並納入醫保；(ii)中醫醫療服務價格體現勞務價值納入調價範圍；(iii)允許中醫醫療健康服務提供商於銷售飲片時按不超過25%的加成進行銷售；(iv)允許中醫醫療健康服務提供商對院內製劑自主定價；(v)將院內製劑納入醫保計劃；及(vi)中醫醫療服務暫不執行診斷相關分組(「DRG」)付費制等，在醫保端加大了對中醫藥服務的支持。

於2022年3月，國家中醫藥管理局、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及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等10個政府部門聯合印發《基層中醫藥服務能力提升工程「十四五」行動計劃》，當中鼓勵社會力量在基層舉辦中醫醫療機構，支持企業舉辦連鎖中醫醫療機構，從而為我們的商業模式提供了進一步鼓勵和支持。

於同月，國務院辦公廳印發《「十四五」中醫藥發展規劃》，對「十四五」時期中醫藥工作進行全面部署。該規劃提出了一系列評估中醫藥發展的指標，包括(i)每千人口中醫類別執業(助理)醫師人數由2020年的0.49人增長至2025年的0.62人；及(ii)縣辦中醫醫療機構(包括醫院、門診部、診所)覆蓋率預計由2020年的85.86%增長至2025年的100.0%。該規劃對增加基層中醫資源供給，提高基層中醫醫療服務水平有推動作用，同時也有利於我們獲取更多醫生資源，解決醫生供給不足的問題。

於2022年5月，國務院辦公廳印發《深化醫藥衛生體制改革2022年重點工作任務的通知》，旨在(i)推進醫保普通門診統籌，逐步將多發病、常見病的普通門診費用納入統籌基金支付範圍；(ii)推動中醫藥振興發展；及(iii)持續推進分級診療和優化就醫秩序。推進全國的醫保普通門診統籌，意味著未來中國的門診服務將迎來較快增長。我們的門診服務預期將因此蓬勃發展。

於2022年6月，國家中醫藥管理局、教育部、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聯合發佈《關於加強新時代中醫藥人才工作的意見》(「該意見」)，提出了新時代中醫藥人才工作目標及重點任務，其核心在於加快解決中醫藥人才匱乏問題。該意見提出通過「西學中」、教育方式改革等增加中醫藥人才供給，鼓勵中醫藥人才向基層流動。這將進一步解決我們在基層發展面臨的醫生供給不足的問題。

於2022年10月，國家中醫藥管理局發佈《「十四五」中醫藥人才發展規劃》，從(i)完善中醫藥人才培養體系建設；(ii)擴大中醫藥人才規模；(iii)提升中醫藥人才質量；(iv)優化中醫藥人才結構佈局；及(v)完善中醫藥人才評價機制等方面提供了政策支持。該規劃有助於加快培養優質中醫藥人才，有助於我們獲取更多醫生資源。

於2022年11月，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國家中醫藥管理局及國家疾病預防控制中心聯合發佈《「十四五」全民健康信息化規劃》，部署「互聯網+中醫藥健康服務」行動、智慧醫院建設示範行動等，進一步推進新一代信息技術與衛生健康行業深度融合。互聯網技術被應用在中醫藥服務中，正在形成從診前防未病到診中治療、診後康復的「互聯網+中醫藥健康服務」。該規劃令傳統中醫藥健康服務煥發新的活力，並為我們OMO業務提供了進一步的長期政策支持。

於報告期內，我們主要從(i)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及(ii)銷售醫療健康產品產生收入。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來自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的收入主要受到一系列因素影響，包括我們於該年的線下和線上醫療服務網絡的規模、客戶數量及彼等的支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來自銷售醫療健康產品的收入主要受於該年銷售的貴細藥材和營養品的類型和數量影響，其單價可能存在頗大差異。通常情況下，當高單價的貴細藥材及營養品的銷量增加，我們將從醫療健康產品的銷售中產生更多收入。

我們積極擴展我們在中國的業務覆蓋。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們在北京、上海、廣州、深圳、佛山、中山、福州、南京、蘇州、寧波、無錫、杭州、鄭州及溫州擁有及經營48家醫療機構。我們所有醫療機構均為以「固生堂」品牌經營的私立營利性醫療機構。此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及經營多種線上渠道，包括官方網站、手機應用、官方微信公眾號及小程序。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們亦擁有及經營五家線下藥房，用於銷售我們的醫療健康產品。另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們已與13個第三方線上平台建立合作關係，我們主要藉此向客戶提供線上預約服務。

於報告期內，我們透過策略性收購線下醫療機構及新建線下醫療機構擴大醫療服務網絡。我們於2022年5月收購北京國宗濟世中醫醫院有限公司。此外，我們於2021年1月收購的北京市昆侖醫院有限公司在翻新完成後於2022年6月開始營運。由於上文所述，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們在北京擁有及營運四家線下醫療機構，增強了我們在北京的中醫醫療服務能力、品牌影響力和競爭力，提升了我們在當地中醫醫療服務市場的市場份額，促進並完善了我們在北京中醫醫療服務行業的佈局。我們於2022年10月與杭州大同中醫門診部有限公司（「杭州大同」）的股東訂立股權轉讓合同，以收購杭州大同的93%股權。該項收購事項已於2022年11月完成。於同月，我們分別與上海千誠護理院有限公司（「千誠護理院」）的股東及杭州回元堂國藥館有限公司（「回元堂國藥館」）的股東訂立股權轉讓合同，以收購千誠護理院及回元堂國藥館的100%股權。兩項收購事項均於2023年1月完成。該等收購事項進一步擴大我們在華東地區的線下醫

療服務網絡及市場份額。此外，我們的三家自建醫療機構鄭州固生堂中醫健康諮詢有限公司(鄭州金水分院)、深圳固生堂隆樺中醫門診部(深圳隆樺分院)及溫州鹿城固生堂中醫門診部有限公司(溫州鹿城分院)於2022年12月開業，在保證原有區域業績穩定增長的同時，進一步擴展我們在新城市的業務足跡。我們將繼續按照既定策略，努力實現高質量的業務外延擴張，不斷提高我們醫療服務網絡的地理覆蓋範圍及市場佔有率。

我們亦加強與醫療聯合體的合作，與更多公立醫院及中醫藥大學開展合作，充分釋放醫聯體潛力，推動優質醫師資源有序下沉到基層。於報告期內，我們先後與多家醫院訂立合作協議或合作意向書。

於2022年12月，我們首個中藥院內製劑——通竅止涕鼻舒顆粒從廣東省藥品監督管理局取得醫療機構傳統中藥製劑備案憑證，標誌著我們的中藥院內製劑發展取得了實質性進展。通竅止涕鼻舒顆粒是在我們的醫療服務網絡歷經超過5年臨床驗證的鼻炎經驗方，適用於過敏性鼻炎、鼻竇炎、腺樣體肥大及鼾症。作為我們醫療解決方案產品化的一大步，獲得該註冊批准可以提高我們的處方效率，更好地實現我們優質醫療資源的商業化。

我們的客戶群於報告期內實現穩定增長，證明我們的客戶獲取及留存戰略有效。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有關我們客戶的若干關鍵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新客戶 <sup>(1)</sup>	<b>551,999</b>	526,820
各年末累計客戶 <sup>(2)</sup>	<b>2,732,824</b>	2,180,825
客戶就診人次(千)	<b>2,945</b>	2,673
各年末累計客戶就診人次(千)	<b>12,874</b>	9,929
客戶回頭率 <sup>(3)</sup> (%)	<b>64.0</b>	62.8
就診次均消費(人民幣元)	<b>552</b>	513

附註：

- (1) 指首次接受我們提供的醫療健康解決方案或購買我們提供的醫療健康產品的客戶。
- (2) 指截至任何財政年度末，於該財政年度結束或之前任何時間曾訪問我們醫療服務網絡接受任何醫療健康解決方案或購買任何醫療健康產品的客戶總數。
- (3) 指就任何財政年度而言，該財政年度的回頭客戶人數佔於該財政年度任何時間訪問我們的醫療服務網絡接受任何醫療健康解決方案或購買任何醫療健康產品的客戶總數的比重(以百分比表示)。

我們致力於與客戶建立長期關係並吸引客戶加入我們的會員計劃，從而提升客戶忠實度。通過我們的不懈努力，我們會員的忠誠度及消費意願高於其他客戶。會員認可我們的服務、產品及品牌所產生的良好口碑使我們受益。下表載

列於所示年度有關我們會員計劃的若干重要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曾於我們醫療服務網絡進行消費的會員人數	<b>203,108</b>	138,328
會員就診人次(千)	<b>897</b>	752
會員回頭率 <sup>(1)</sup> (%)	<b>86.4</b>	87.3
會員平均消費(人民幣元)	<b>2,673</b>	3,118
非會員客戶的平均消費(人民幣元)	<b>1,596</b>	1,537

附註：

- (1) 指就任何財政年度而言，該財政年度的回頭會員人數佔於該財政年度任何時間訪問我們的醫療服務網絡接受任何醫療健康解決方案或購買任何醫療健康產品的會員總數的比重(以百分比表示)。

## COVID-19疫情的影響

COVID-19疫情的爆發和蔓延對全球經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在報告期間內，COVID-19高傳染性變異毒株德爾塔和奧密克戎造成很多政府部門再加強措施以控制疫情的蔓延。中國的地方醫療健康管理部門對醫療健康服務實施控制，但需要緊急醫療護理的除外。患有慢性疾病的患者一般避免去醫療機構和藥房，以盡量減少感染風險。於報告期內，我們醫療服務網絡內的30家線下醫療機構平均停業約31天。具體而言，於報告期內，北京市的4家線下醫療機構平均停業約6天，廣東省廣州市的7家線下醫療機構平均停業約12天，江蘇省南京市的2家線下醫療機構平均停業約31天，廣東省深圳市的5家線下醫療機構平均停業約29天，上海市的7家線下醫療機構平均停業約53天，江蘇省蘇州市的3家線下醫療機構平均停業約75天，江蘇省無錫市的1家線下醫療機構停業10天，福建省福州市的1家線下醫療機構停業3天。COVID-19疫情的任何持續蔓延或變異毒株的產生可能會對客戶對我們線下醫療健康服務和產品的需求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然而，COVID-19疫情的爆發和蔓延提高了中國公眾對健康和衛生的公共意識。同時，COVID-19疫情的爆發和蔓延促進了中醫醫療健康服務和產品的普及，以及鼓勵發展線上醫療健康服務的政府利好政策的頒佈。

自2022年12月初以來，中國政府當局宣佈應對COVID-19疫情的10項新措施，放寬了先前為控制疫情蔓延而實施的限制。2022年底，中國的感染人數激增，對我們的業務運營造成了影響。我們及時擴大了服務範圍，涵蓋通過線下和線上渠道治療COVID-19。由於許多COVID-19康復者患有咳嗽和疲勞等後遺症，我們利用中醫治療這些症狀的優勢，推出了COVID-19康復治療服務，並為大量的患者提供服務。

董事認為COVID-19疫情造成的負面影響對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經營及財務表現並不重大。由於疫情發展仍然存在不確定性，我們將繼續密切監測COVID-19疫情的指標，並積極及時採取措施防止其在我們的醫療服務網絡中傳播，並將其對我們運營的潛在消極影響最小化。為更好地應對COVID-19疫情，我們亦已分配更多資源來提高我們的業務表現並促進推廣。

## 業務前景

自2010年成立以來，我們一直秉承「良心醫，放心藥」的核心價值觀致力為客戶提供更好的服務。為響應國家建設「健康中國」的號召，我們致力於拓展線下和線上醫療服務網絡，為更廣大的客戶群提供優質的中醫醫療健康服務和產品。在中國政府對中醫藥健康產業的大力支持和不斷出台的利好政策下，我們將繼續：(i)強化OMO平台的資源優勢和「固生堂」的品牌價值優勢；(ii)吸引優質醫療資源加入我們的平台；(iii)為我們的客戶解決「難以獲得及負擔不起的醫療服務」的痛點；及(iv)積極推進醫療聯合體合作，在不影響現有營運的情況下適度拓展業務。

展望未來，我們預期業務戰略將聚焦於以下方面：

1. **繼續採用師帶徒模式培養中醫藥人才，培養打造高素質的青年醫師團隊。**「固生堂」名中醫傳承工作室及OMO平台對青年醫師的培養已初見成效。我們的OMO平台已取消地域限制，並讓來自不同地域的優秀專家與青年人才高效分享臨床經驗和學術成果，加速我們的專職醫師隊伍建設。「固生堂」名中醫傳承工作室擁有充足的醫師資源，為全面的中醫醫療健康服務(包括預防、治療、醫療健康管理等個性化醫療健康服務)提供質量保證，讓優秀的專家在診療過程中專注於臨床療效和客戶體驗，從而實現醫生與客戶雙贏的服務模式。
2. **通過數字化和「互聯網+」為醫療服務賦能。**順應中國政府對「互聯網+」中醫藥服務的政策鼓勵，我們計劃推出四診儀等智能硬件設備提升遠程中醫醫療服務中輔助診療能力，以期通過遠程中醫診療服務實現更廣泛的客戶觸達。通過數字化營運，我們能實現對患者的精細化服務，持續提升客戶留存率和每名用戶平均收入。通過數字化能力，我們預計在保障服務質量穩定性的同時還將提升供應鏈的經濟規模及運營效率。未來，我們將會持續探索新的會員服務模式(如家庭醫生服務等)以吸引新會員。我們亦將繼續給會員提供優質服務。
3. **進一步加大研發投入，實現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的產品化和標準化。**我們在脫髮、鼻炎、不孕不育及消化症狀等方面的幾個品種院內製劑已經完成試生產，並計劃申報備案號。我們的院內製劑中心已完成工程建設、設備驗收和試生產，並已取得《醫療機構製劑許可證》，可用於量產已取得備案號的院內製劑，實現醫療解決方案的產品化。我們首個中醫院內製劑——通竅止涕鼻舒顆粒已於2022年12月取得醫療機構傳統中藥製劑備案憑證，中醫院內製劑發展取得了實質性進展。詳情請見「— 業務回顧」。未來，我們預期進一步加大在此方面的投入，生產更多的院內製劑。

4. **加強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確保穩健增長。**我們的快速增長及擴張伴隨著風險，我們正在加緊應對該等風險。我們將繼續升級我們的ERP系統，以增強我們的信息獲取及管理能力。我們亦將加強控制流程和信用風險管理，以應對多元化業務模式帶來的日益增長的信用風險。隨著業務的擴張，我們面臨新興市場原材料價格上漲和供應不足的風險。根據我們的市場研究和前瞻性估計，我們將建立中藥材戰略儲備機制，並將業務延伸至上遊採購，以應對上述風險。

有關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 財務回顧

### 收入明細

####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同比波動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佔總額 百分比 (%)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佔總額 百分比 (%)	(%)
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	<b>1,595,717</b>	<b>98.2</b>	1,342,996	97.9	18.8
銷售醫療健康產品	<b>28,844</b>	<b>1.8</b>	29,103	2.1	(0.9)
<b>總計</b>	<b><u>1,624,561</u></b>	<b><u>100.0</u></b>	<b><u>1,372,099</u></b>	<b><u>100.0</u></b>	18.4

我們的綜合收入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72.1百萬元增加18.4%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24.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增加。

### 來自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的收入

我們來自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的收入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43.0百萬元增加18.8%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95.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線上醫療平台的業務擴張以及我們新收購及現有線下醫療機構產生的收入增加所致。

### 來自銷售醫療健康產品的收入

我們來自銷售醫療健康產品的收入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29.1百萬元，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28.8百萬元，維持相對穩定。

### 按結算方式劃分的收入明細

由於我們的幾乎所有線下醫療機構均為定點醫療機構，客戶可以選擇依靠國家醫保報銷方案來支付我們線下醫療機構提供的符合國家醫保報銷方案的醫療服務和產品。根據國家醫保報銷方案的相關做法，我們作為定點醫療機構的線下醫療機構可能會受限於政府批准的年度醫療費用配額的限制，針對其獲准自相關公共醫療保險局收回的費用。客戶亦可依賴適用的商業醫療保險政策或以現金、銀行卡或通過第三方支付平台線上支付方式向我們的線下醫療機構付款。對於我們通過其他渠道提供的醫療健康服務和產品，客戶一般通過銀行卡付款或通過第三方支付平台進行線上支付。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結算方式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同比波動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佔總額 百分比 (%)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佔總額 百分比 (%)	(%)
國家醫保報銷方案	468,395	28.8	380,858	27.8	23.0
— 社會統籌	257,401	15.8	181,044	13.2	42.2
— 個人賬戶	210,994	13.0	199,814	14.6	5.6
其他 <sup>(1)</sup>	1,156,166	71.2	991,241	72.2	16.6
<b>總計</b>	<b>1,624,561</b>	<b>100.0</b>	<b>1,372,099</b>	<b>100.0</b>	18.4

附註：

(1) 指客戶通過商業醫療保險、現金、銀行卡及第三方線上支付平台結算的收入。

我們通過國家醫保報銷方案結算的收入佔我們總收入的比例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7.8%增加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8.8%，主要是因為(i)若干線下醫療機構於2022年合資格為定點醫療機構，因此合資格透過國家醫保報銷方案結算醫療費用；及(ii)若干當地公共醫療保險局增加透過國家醫保報銷方案結算的醫療費用的特定比例。

## 按渠道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渠道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同比波動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佔總額 百分比 (%)	收入 (人民幣 千元)	佔總額 百分比 (%)	(%)
線下醫療機構 <sup>(1)</sup>	1,364,921	84.0	1,218,892	88.8	12.0
線上醫療健康平台	259,640	16.0	153,207	11.2	69.5
<b>總計</b>	<b>1,624,561</b>	<b>100.0</b>	<b>1,372,099</b>	<b>100.0</b>	18.4

附註：

(1) 包括線下藥店所產生的小額收入。

我們來自線下醫療機構的收入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18.9百萬元增加12.0%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64.9百萬元，與我們新收購及現有的線下醫療機構的業務增長一致。我們來自線上醫療健康平台的收入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3.2百萬元增加69.5%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9.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我們越來越多的收入來源於線上業務迅速增長的河南省、四川省、湖北省和湖南省等特定地理區域的客戶；及(ii)我們的線上業務的客戶訪問量於2022年增加。

## 銷售成本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為醫師成本、材料成本及定期經營開支，包括在線下醫療機構工作的非醫師職員成本、使用權資產折舊以及線下醫療機構的水電費（「線下醫療機構的額外經營開支」）。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51.8百萬元增加49.6%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25.0百萬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銷售成本明細，以向投資者提供有關了解及評估我們業績的有用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同比波動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銷售成本 (人民幣 千元)	佔總額 百分比 (%)	銷售成本 (人民幣 千元)	佔總額 百分比 (%)	(%)
醫師成本及材料成本	884,109	78.6	751,795	100.0	17.6
線下醫療機構的額外 經營開支 <sup>(1)</sup>	240,916	21.4	—	—	不適用
<b>總計</b>	<b>1,125,025</b>	<b>100.0</b>	<b>751,795</b>	<b>100.0</b>	49.6
<b>銷售成本 — 模擬調整<sup>(2)</sup></b>					
醫師成本及材料成本	884,109	100.0	751,795	100.0	17.6
<b>總計</b>	<b>884,109</b>	<b>100.0</b>	<b>751,795</b>	<b>100.0</b>	17.6

附註：

- (1) 先前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銷售及分銷開支的線下醫療機構的額外經營開支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獲確認為銷售成本。
- (2) 模擬分析由管理層提出以方便進行期間比較，假設業務重組(定義見下文)並未發生。

通過業務重組(「業務重組」)，我們的線下醫療機構僅專注於醫療服務，而不再承擔營銷職能。因此，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更多與使用權資產及翻新線下醫療機構有關的折舊及攤銷開支被分配至銷售成本中。同時，隨著我們將營銷職能進行集中以提升OMO業務下的營銷效率，在線下醫療機構工作的非醫師人員轉而專注於醫療服務以提高客戶滿意度，故彼等被視為我們服務團隊的一部分。因此，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被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員

工成本增加。在模擬調整下，我們的銷售成本將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51.8百萬元增加17.6%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84.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醫師群體擴大令醫師成本持續增加；及(ii)材料成本隨著我們業務規模的擴大而增加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20.3百萬元減少19.5%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9.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線下醫療機構的業務重組令銷售成本大幅增加所致。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明細及比較，以期為投資者了解及評估我們的業績提供有用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毛利 (人民幣 千元)	毛利率 (%)	毛利 (人民幣 千元)	毛利率 (%)
<b>毛利</b>				
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	<b>488,073</b>	<b>30.6</b>	607,361	45.2
銷售醫療健康產品	<b>11,463</b>	<b>39.7</b>	12,943	44.5
<b>總計</b>	<b><u>499,536</u></b>	<b>30.7</b>	<b><u>620,304</u></b>	45.2
<b>毛利 — 經模擬調整後<sup>(1)</sup></b>				
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	<b>728,989</b>	<b>45.7</b>	607,361	45.2
銷售醫療健康產品	<b>11,463</b>	<b>39.7</b>	12,943	44.5
<b>總計</b>	<b><u>740,452</u></b>	<b>45.6</b>	<b><u>620,304</u></b>	45.2

附註：

(1) 管理層提出模擬分析以方便進行年度比較，並假設業務重組並未發生。

在模擬調整下，我們的毛利將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20.3百萬元增加19.4%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40.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的毛利增加。在模擬調整下，我們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的毛利將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07.4百萬元增加20.0%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29.0百萬元，這將與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的收入增長總體一致。我們銷售醫療健康產品的毛利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9百萬元減少11.4%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5百萬元，這與銷售醫療健康產品的收入增長總體一致。在模擬調整下，我們提供醫療健康解決方案的毛利率將保持相對穩定，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分別為45.2%及45.7%。我們銷售醫療健康產品的毛利率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4.5%減少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9.7%，主要是由於我們的線上醫療健康平台開展醫療健康產品銷售促銷以吸引新客戶所致。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3百萬元增加50.4%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政府補助增加人民幣11.0百萬元，該補助由當地政府授予確認為「民辦基層醫療機構」的醫療機構以鼓勵其業務擴展；(ii)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10.5百萬元，與銀行存款增加一致；及(iii)與COVID-19疫情相關的出租人租金減免人民幣4.4百萬元所致，部分被匯兌差異淨額減少人民幣15.3百萬元所抵銷。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同比波動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銷售及 分銷開支 (人民幣 千元)	佔總額 百分比 (%)	銷售及 分銷開支 (人民幣 千元)	佔總額 百分比 (%)	(%)
地區經營開支	203,411	98.1	390,970	94.5	(48.0)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 礎的付款	—	—	18,621	4.5	(100.0)
第三方獲客成本	3,913	1.9	3,935	1.0	(0.6)
<b>總計</b>	<b>207,324</b>	<b>100.0</b>	<b>413,526</b>	<b>100.0</b>	<b>(49.9)</b>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地區經營開支及第三方獲客成本。地區經營開支主要指我們地區經營部門的各類經營開支及僱員的薪金及花紅。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主要指我們銷售部高級管理層的一次性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第三方獲客成本主要為支付給與我們合作為我們提供客戶流量的第三方線上平台的佣金。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3.5百萬元減少49.9%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7.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業務重組，導致地區經營開支減少人民幣187.6百萬元；及(ii)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減少人民幣18.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一次性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所致。

我們通過多渠道客戶獲取策略吸引新客戶以進一步擴大我們的客戶群，同時通過差異化客戶保留策略保留現有客戶並提高客戶忠誠度。我們主要依靠我們日益建立的品牌知名度及認可度來吸引新客戶，這以我們廣泛的醫師資源及優異的服務能力為基礎。我們認為，我們的多渠道客戶獲取策略使我們能夠以相對較低的客戶獲取成本擴大我們的客戶群。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類似，於報告期內，95%的新客戶由我們的專屬醫療機構、藥店、線上醫療平

台及旗艦店獲得，而5%的新客戶由與我們合作的第三方線上平台引薦。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產生的第三方獲客成本保持穩定，分別為人民幣3.9百萬元。我們亦非常重視客戶體驗及反饋。我們相信，我們的客戶保留策略使我們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並幫助我們提高客戶忠誠度。

##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8.0百萬元減少59.6%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0.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產生的一次性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令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減少人民幣134.9百萬元所致。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可轉股債券的公允價值變動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可轉股債券的公允價值變動指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可轉股債券的公允價值波動。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可轉股債券的公允價值參考由獨立第三方估值師進行的股份和嵌入式衍生工具估值釐定，而其估值主要受對我們的未來表現的財務預測影響。

於報告期內，我們並無與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可轉股債券相關的進一步公允價值虧損，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可轉股債券的公允價值虧損為人民幣419.5百萬元，其主要由於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可轉股債券於全球發售完成後獲轉換所致。

## 其他開支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捐贈、金融資產減值及外匯虧損。我們的其他開支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2.2百萬元減少81.3%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產生進一步上市開支所致。

##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4百萬元減少38.0%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應付債券利息減少人民幣7.1百萬元，因為我們已於2021年結算應付債券；及(ii)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利息減少人民幣4.4百萬元，乃由於2022年償還短期銀行貸款所致。

##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15.2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抵免為人民幣11.1百萬元，主要由於應課稅溢利增加，與我們的線上醫療健康平台及線下醫療健康機構的業務擴張一致所致。

## 年內溢利／(虧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溢利淨額人民幣183.6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虧損淨額人民幣506.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現有線下醫療機構及線上醫療健康平台的收入持續快速增長；(ii)於全球發售完成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可轉股債券並無產生進一步公允價值虧損，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可轉股債券的公允價值虧損為人民幣419.5百萬元；(iii)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減少人民幣154.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產生的一次性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iv)於全球發售完成後，並無產生進一步上市開支所致。

##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 經調整溢利淨額

為補充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財務資料，我們亦提供經調整溢利淨額作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其屬未經審核性質，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我們認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i)消除管理層認為並非營運表現指標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助比較同比營運表現；及(ii)如同協助我們管理層般，為投資者提供有用資料，以了解及評估我們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業績。然而，我們呈列的經調整溢利淨額不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類

似名稱的計量作比較，因為其並無標準意義。作為分析工具，應用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有其限制，而股東及投資者不應對其單獨考慮，或以其代替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析。

我們將經調整溢利淨額界定為已就非經常性或特殊項目作出調整的年內溢利／虧損，該等項目包括：(i)與本公司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可轉股債券有關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ii)與根據招股章程所界定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有關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iii)非經常性開支。我們剔除管理層認為並非我們的經營業績指標的該等項目的潛在影響，原因是其為本集團的非經營性或非經常性開支。經調整溢利淨額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6.7百萬元增加28.1%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0.8百萬元，主要由於(i)業務擴張導致收入增加；及(ii)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成本減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年內溢利／(虧損)	183,551	(506,886)
調整 <sup>(1)</sup> ：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	419,490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7,255	171,405
非經常性開支 <sup>(2)</sup>	—	72,710
	<u>200,806</u>	<u>156,719</u>
<b>經調整溢利淨額</b>	<b><u>200,806</u></b>	<b><u>156,719</u></b>

附註：

- (1) 非現金、非經常性或特殊項目，在等於或大於人民幣1百萬元的情況下方作調整。
- (2) 非經常性開支主要指與本集團非經營活動(如上市及集團重組)有關的法律及專業費用及雜項開支。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12月10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本集團股本架構自此未發生變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23,039.6458美元，而已發行股份數目為230,396,458股，每股0.0001美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994.3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1,030.7百萬元)，均以人民幣、美元或港元計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們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為人民幣71.2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84.3百萬元)，均以人民幣或美元計值，年利率為4.04%至6.00%。利息按固定利率收取。我們並無利率對沖政策。

我們旨在維持充足的現金及信貸額度以滿足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我們透過營運所得資金以及來自權益及債務的替代性資金來源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我們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障我們持續經營的能力，同時維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支持我們的業務並使股東價值最大化。為有效提高我們閒置現金的利用率及流動性，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我們購買了瑞航清良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致遠量化對沖運作6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均為中國合法設立經備案的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的基金份額。剩餘現金足以滿足我們報告期內的日常運營需求。

## 庫務政策

我們的融資和庫務活動在公司層面集中管理和控制。董事會密切監控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我們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諾的流動資金結構始終能滿足我們的資金需求。

## 或然負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們概無任何或然負債。

## 資產負債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產負債率(即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除以截至年末的權益總額再乘以100%)為4.1%(2021年12月31日：5.4%)。

## 外匯風險

我們有交易貨幣風險。有關風險自使用以美元或港元計值的金融工具為我們於中國的業務提供資金，但該等以美元計值的金融工具乃根據我們於中國的業務所產生以人民幣計值的資產進行還款而產生。我們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我們的管理層會監控外匯風險，並將在未來有需要時考慮採取適當的對沖措施。

## 資產抵押

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我們概無質押任何資產以獲得融資。

##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與(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ii)翻新線下醫療機構；及(iii)購買無形資產(如軟件等)的開支有關。於報告期內，我們發生的資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39.1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53.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線下醫療機構及辦公設備的支出增加所致。

## 所持重大投資

我們於報告期內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進行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

## 關於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除招股章程披露的「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外，我們並無任何現有計劃進行收購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

## 僱傭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們有1,907名僱員（截至2021年12月31日為1,661名僱員）。下表載列截至2022年12月31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明細：

職能	僱員人數	佔僱員總人數百分比
醫師及其他醫療專業人員	995	52.2%
管理、營運及其他	452	23.7%
銷售及營銷	326	17.1%
供應鏈	89	4.7%
信息科技及研發	45	2.3%
<b>總計</b>	<b><u>1,907</u></b>	<b><u>100.0</u></b>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273.2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343.0百萬元），包括養老金及住房公積金。

我們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僱員的薪酬待遇主要包括基本薪金及績效獎金。我們主要基於僱員的職位及部門來確定其績效目標，同時定期審查彼等的績效。該等審查的結果會用於釐定其薪金、獎金獎勵及晉升評估。選定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均獲提呈參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新股份）。

我們認為我們一直與僱員保持良好關係。僱員並無工會代表。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我們並無經歷任何罷工或與僱員產生任何已經或可能對我們業務產生重大影響的勞動糾紛。

為保持和提高我們員工隊伍的知識和技能水平，我們為僱員提供內部培訓，包括新僱員的入職培訓和現有僱員的技術培訓。我們亦為我們的管理團隊和醫療專業人員提供外部培訓機會。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派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以29.00港元發行27,878,000股普通股，該等股份於2021年12月10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包銷費及佣金以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其他開支後，本公司從全球發售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75.9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該等款項將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擬定用途動用。

下表載列直至2022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實際使用情況以及預期動用時間表：

	佔所得款項 淨額的 百分比 (%)	可供動用 金額	所得款項淨額及動用情況			預期動用 時間表 <sup>(1)</sup>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 年度的已動 用金額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的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的 餘下金額	
拓展我們的線上線下業務，加強線上線下業務融合	69.9	541.3	163.1	163.1	378.2	2025年底 之前
加強我們的研發能力，包括院內製劑以及中醫解決方案包的研發	9.6	74.8	8.4	8.4	66.4	2025年底 之前
加強我們的供應鏈能力，包括根據業務擴張升級現有煎藥中心及建立新煎藥中心，並根據業務需要在中長期內建立自有GMP廠	9.6	74.8	3.4	3.4	71.4	2025年底 之前
營銷及品牌活動	4.9	38.3	20.8	20.8	17.5	2025年底 之前
營運資金和一般企業用途	6.0	46.7	38.7	46.7	—	—
<b>總計</b>	<b>100.0</b>	<b>775.9</b>	<b>234.4</b>	<b>242.4</b>	<b>533.5</b>	

附註：

- (1) 餘下所得款項使用的預期時間表乃根據對我們未來市況的最佳估計，視當前及未來市況的發展而定。

截至本公告日期，我們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242.4百萬港元。餘下所得款項淨額截至本公告日期已存入銀行。我們將按照招股章程所載擬定用途逐步使用所得款項淨額。

##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的權益並改善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涂先生現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由於涂先生為本集團的創始人，自本集團成立起一直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及整體戰略規劃，故董事認為，將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位授予涂先生，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確保本集團內的一貫領導。因此，董事會認為，在有關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屬恰當之舉。如有需要，經考慮本集團的整體情況，董事會將繼續檢討並於適當時候考慮分拆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儘管有上述規定，董事會認為管理架構對本集團營運有效，且已經建立足夠的制衡機制。

本公司將繼續審閱及監查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僱員(因為其職位或僱傭關係，乃有可能持有有關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的內幕消息)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其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此外，本公司並無發現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或有關僱員有任何違反標準守則的行為。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重大訴訟**

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本集團成員公司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且據董事所知，亦無任何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未決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

## **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可能影響本集團的重大期後事項。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深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至少25%（即經聯交所批准及上市規則許可的規定公眾持股量最低百分比）於報告期間及截至本公告日期均由公眾一直持有。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經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製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李鐵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蔣曉冬先生及吳太兵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查合規性、會計政策和財務報告程序；監督內部審計制度的實施；就任命或更換外部核數師提供建議；以及負責內部審計部門和外部核數師之間的聯絡。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慣例及政策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建議董事會批准。

## **獨立核數師審閱初步業績公告**

本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的數字已獲本集團獨立核數師同意為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本集團獨立核數師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的核證委聘，因此本集團獨立核數師並無就本初步業績公告發出核證。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3年6月16日召開。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適當時候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及寄發予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自2023年6月13日至2023年6月16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登記。在此期間內，本公司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確定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資格的記錄日期將為2023年6月16日。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所有已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在不遲於2023年6月12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

##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stzy.cn)，而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2022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各自網站。

### 釋義及詞彙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的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的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主席」	指	董事會主席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僅就本公告及地理參照而言，本公告內對「中國」的提述不包括中國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通函」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17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新股份)
「本公司」	指	固生堂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14年5月8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而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涂先生、Action Thrive Group Limited、Celestial City Investment Limited、Dream True Limited及Wumianshan Ltd.
「COVID-19」	指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
「定點醫療機構」	指	由相關地方醫療保險部門指定為獲准治療受公共醫療保險計劃保障的患者的醫療機構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RP」	指	企業資源計劃系統，即由集成軟件應用組成的業務過程管理系統，可幫助管理業務及實現與技術、服務及人力資源有關的多個後勤辦公職能的自動化
「GMP」	指	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為已頒佈的指引及法規，以確保該等指引及法規內的藥品的生產及控制始終符合其擬定用途適用的質量及標準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於相關時間通過合約安排由我們控制的受控聯屬實體
「港元」	指	分別指港元及港仙，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之併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涂先生」	指	涂志亮先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首席執行官及控股股東之一
「OMO」	指	線上與線下融合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2年12月7日採納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通函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3月31日批准及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1年11月30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從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的十二個月期間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新股份)」	指	本公司於2022年12月7日採納的本公司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新股份)，其主要條款載於通函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所賦予的涵義
「中醫」	指	傳統中醫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承董事會命  
**GUSHENGTANG HOLDINGS LIMITED**  
 固生堂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涂志亮

香港，2023年3月17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涂志亮先生，非執行董事蔣曉冬先生、HUANG Jingsheng先生、徐永久先生、劉康華先生及高建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金旭女士、李鐵先生及吳太兵先生。